

## 引 言

若想了解中国同阿拉伯之间的文化交流的历史，则应首先对阿拉伯人及其文化有所了解。

阿拉伯人是闪族的一支。阿拉伯半岛是古老的民族——闪族的摇篮。每隔大约五百年左右，就有一支闪族人从这里迁往肥沃的新月地区（即伊拉克、叙利亚、黎巴嫩、巴勒斯坦和约旦一带），他们相继是巴比伦人、迦勒底人、腓尼基人、阿摩尔人、阿拉马（阿拉美）人和希伯莱（犹太人）人。最年轻的一支闪族人乃是最晚登上历史舞台的阿拉伯人。根据人种学的分类，所有的闪族人均属白色人种。

公元 7 世纪初，阿拉伯人穆罕默德在阿拉伯半岛的希贾兹创立了伊斯兰教。在信徒们的支持下，他经过十余年的努力，在麦地那城建立了世界上第一个政教合一的阿拉伯伊斯兰政权。我国历史上称之为大食。穆罕默德认为，宇宙间只有一个神——真主（安拉 Allah）。他自己是真主的传信者。伊斯兰教义规定，以穆罕默德从麦加城迁徙到麦地那的那一年的太阴年的元旦（622 年 7 月 16 日）为伊斯兰历的纪元。公元 630 年，阿拉伯半岛上的阿拉伯各部族都统一在伊斯兰旗帜之下。穆罕默德于

632 年去世后，其继任者们，率领着阿拉伯军队走出了阿拉伯半岛，相继征服了当时为拜占廷帝国（东罗马帝国）属地的叙利亚和埃及，灭掉了历史悠久、文化昌明的波斯萨珊王朝，占据了撒哈拉大沙漠以北的广大的非洲北部地区。661 年，阿拉伯人穆阿维叶在叙利亚的大马士革建立了阿拉伯王朝——倭马亚朝（661~750 年），我国史称白衣大食。白衣大食又在东方征服了印度河（在今巴基斯坦境内）下游地区，攻占了印度佛教文化名城、今旁遮普省的木尔坦。还占据了印度河入海口的巨港德浦勒和尼龙（海德拉巴）。阿拉伯人又征服了中亚细亚的阿姆河流域的喀布尔、巴尔赫、赫拉特、布哈拉、撒马尔罕、费尔甘纳、塔什干等地，还征服了阿塞拜疆、土库曼地区。他们还从拜占廷手中夺得了小亚细亚的安条克、塔尔苏斯等希腊文化古城和海港，大军几番围攻过拜占廷（东罗马）的京城君士坦丁堡（今土耳其的伊斯坦布尔市）。在西方，阿拉伯人从占领的摩洛哥的丹吉尔渡直布罗陀海峡，攻占了安达卢西亚（今西班牙、葡萄牙）的大部分地区。在 8 世纪前半叶，他们征服了大部分文明世界，建了一个地跨亚、非、欧三大洲的庞大帝国。

在立国之前，阿拉伯人长期被波斯国统治，波斯语称阿拉伯人为大食（Tazi），义为“牧马人”。时至今日，“大食”一词仍保留在波斯语中。这个词在唐代，由波斯人介绍到中国，并成了阿拉伯帝

国的专用名，并一直延用到明代。这个崭新的国家继承了在幼发拉底河和迪格里斯河流域、尼罗河流域、地中海东岸盛极一时的古代文明，又吸收了希腊——罗马文化的主要特征。因此，我们所谈的阿拉伯文化，是建立在多种民族文化成分之上的一种广义的阿拉伯文化。以后，阿拉伯人又将其中的许多文化传到了中世纪的欧洲和亚洲的东方。在中世纪，任何民族对人类进步的贡献，都比不上阿拉伯人。这里说的阿拉伯人，是指血统纯正的阿拉伯人以及已阿拉伯化的中东地区的各古老民族，其中也包括原属于含族的埃及人。

阿拉伯人的伊斯兰教是继承犹太教和基督教之后的第三种一神教，也是世界上最后一种一神教。这三种一神教都是闪族社会生活的产物。如今，伊斯兰教同佛教、基督教并为世界三大宗教。伊斯兰教不仅是全世界数亿穆斯林的宗教信仰和生活规范，又是一种富有生命力的思想文化形态。由于历史的原因，中国有 10 个民族接受了伊斯兰教及阿拉伯文化。

阿拉伯语是阿拉伯人日常用语，也是伊斯兰文化的书面用语，这是因为《古兰经》是以阿拉伯语文表述的。阿拉伯语又是中古时期国际贸易的通用语言之一，它如同当今的英语一样，在商界、学术文化界通行于数个世纪。从 9 世纪到 15 世纪，用阿拉伯语写成的学术专著数量，其中包括哲学、医学、历史、宗教、天文、数学、地理等方面的各类

著作，比用其他任何语言写成的著作总数还要多。西欧的语言中有许多阿拉伯语借用词。另外，用阿拉伯字母为书写用文字的语言还有波斯语、普什图语（阿富汗语）、乌尔都语（巴基斯坦语）、孟加拉语、马来语、哈萨克语、维吾尔语、乌兹别克语、吉尔吉斯语（柯尔克兹语）、塔吉克语、柏柏尔语等民族语言。这足以表明，阿拉伯语对世界文化的影响相当大。20世纪初，我国新疆铸造的银币，一面写的是汉文，另一面写的是阿拉伯文，并用阿拉伯世界使用的尘土数码标明银币的铸造时间和币值。这说明，阿拉伯文化同中国文化的交流是相当密切的。

作为一个民族，或者一个国家，阿拉伯同中国的交往，至今已逾 13 个世纪。因此，当我们回顾这段历史交往时，至少要从公元 7 世纪的唐代讲起。

## 中国阿拉伯的古代交通

### 1. 阿拉伯与中国之间的早期外交往来

中国北宋王朝的宰相王钦若曾主编了一部类书——《册府元龟》，其内容援引唐代政府档案资料颇多，故所言之事最为翔实可信。《册府元龟》言，“永徽二年（651年）八月，大食始遣使朝贡。”这是对阿拉伯国的使节首次访华的记载，事情发生在穆罕默德的第三位继承人奥斯曼（644～656年在位）秉政时期。另有埃及麦木留克王朝的阿拉伯作家大马士基（1327年卒）在《世选陆海奇观》（1923年莱比锡版）中写道：

占婆国（今越南南方），其都城很大。占婆城位于海岸，其居民分为穆斯林、基督徒和偶像崇拜者（佛教僧侣）。在奥斯曼——真主喜悦他！——时期，穆斯林已将宗教传到这里。

当时，占城国为中国的藩属。因此说明，大约于650年左右，阿拉伯的伊斯兰宣教团已经抵达中国一带，阿拉伯人的国使很可能是经海路来华的。

那么，在651年以前，是否已有过阿拉伯使节访问过中国呢？由于缺乏正史的佐证，因此，这一

直是个历史之谜。然而，从一些零星的记载看，阿拉伯人于唐贞观初年来华的可能性还是有的。（美国）威尔斯所著《世界史纲》记载，在土耳其共和国的伊斯坦布尔，至今保存着伊斯兰教的创始人穆罕默德于回历（伊斯兰历）6年（627~628年）写给中国皇帝的国书。据阿拉伯正史可知，穆罕默德于此年确实向周邻诸国派遣过使节。在中国唐代，亲身经历过唐玄宗开元、天宝年间（713~756年）兴衰事变的牛肃写有《纪闻》一书，其中“水珠”一节写道，“胡人曰：吾大食国人也，王贞观初通好，来贡此珠。”（《太平广记》四〇二）此《纪闻》虽非正史，但牛肃的故事多以真实的史事为依托，以使其情节逼真可信。况且，《纪闻》是唐代人为本朝人写的故事，因此在时间、地点及重大外交事件上不宜虚构。况且，此大食于“贞观初通好”同穆罕默德于回历6年（627~628年，唐贞观元年四月至贞观二年四月）向各国派出使节一事在时间上是十分吻合的。因此，牛肃《纪闻》的“贞观初通好”之说是值得重视的。即便从永徽二年算起，阿拉伯同中国的外交关系已历一千三百余年。

据《册府元龟》记载，阿拉伯人在唐代曾向中国派遣过37次使节。其中特别值得提出的是唐玄宗开元四年（716年）七月，白衣大食（伍麦叶王朝，661~750年）王苏莱曼派来的国使抵达长安，向唐玄宗进献了金线织袍、宝装玉、洒池瓶。《册府元龟》还用汉字准确地记下了这位阿拉伯国王的

徽号和名字——黑密牟尼苏利漫（*Amīr mu'minīn Sulaymān*），义为“众信士们的长官——苏莱曼”。

于唐代时来华的这些阿拉伯使节带来的礼品多为该国的各种土特产，有狮子、豹子、良马、龙涎香、毛锦、钿带、珍宝。其中献马次数最多，至今阿拉伯马亦属世界上的名贵马种。

这些早期来华的阿拉伯使节告诉中国人，阿拉伯人曾受波斯国的长期统治，是波斯人的牧驼户。阿拉伯人有孤列种（古莱氏族），内有二姓（部族），一为盆尼末换（麦尔旺族），一为盆尼奚深（哈申族，或译成哈希米人）。穆罕默德勇健多志，众立之为王。此后，相继建立两个阿拉伯王朝——白衣大食和黑衣大食（749~1258年）。阿拉伯灭掉了波斯帝国，攻打了拜占廷罗马，向东南攻打了印度。唐贞元二年（786年）来华的使节还向唐德宗李适介绍了黑衣大食前五代王的名字，他们是阿蒲罗拔（阿布·阿拔斯）、阿蒲恭拂（阿布·加法尔）、迷地（麦赫迪）、牟栖（穆萨·哈迪）、诃伦（诃伦·拉希德）。

阿拉伯使节向中国皇帝宣讲了伊斯兰教的一神教教义，即只崇拜真主，此外的一切都不得被崇拜。因此，开元初，阿拉伯使节在见到唐玄宗时不行叩拜之礼。当中国礼宾官员责怪他时，他解释道：“国人止拜天，见王无拜也。”

两国的外交往来加强了相互了解，密切了国家的友好关系。在唐朝出了安禄山、史思明发动的叛

乱时，黑衣大食派出精锐之师——呼罗珊大军，万里驰援唐朝政府，他们从唐至德二年（757年）九月起，接受中国元帅的统辖、指挥，帮助唐王朝收复了两京（长安、洛阳）和京畿之地，并消弭了“安史之乱”。阿拉伯军队为中国政局的稳定作出了贡献。

## 2. 杜环的阿拉伯之行

唐玄宗天宝十载（751年），唐朝安西都护府都护高仙芝率军讨伐石国（塔什干一带）。石国向黑衣大食求援。大食军前往救援，于但逻斯（塔拉兹）邀击唐军，战斗异常激烈。由于高仙芝的盟军——突厥葛逻部临阵倒戈，遂使唐军败绩。高仙芝突围得免被擒，但此役使万余中国官兵被黑衣大食军俘去。唐军所带的大量的绢丝商货和辎重被夺。

在被带到大食呼罗珊省驻军司令部所在地木鹿（今土库曼斯坦的马雷市）城的中国人中，有一位出身于关内望族的文人——杜环。他是唐朝宰相杜佑（735~812年）的族子。辈份虽小，但比杜佑年长。他从751年起，在阿拉伯帝国辗转各地，后于唐肃宗宝应元年（762年）从阿拉伯乘商船回国，同年抵达广州。他在异国滞留了10年。回国后，他将这10年的见闻记述成书，名之为《经行记》。此书原本已失，但所幸的是，其族叔杜佑撰写的《通典》中录有《经行记》的内容达1510个

字。《经行记》客观准确地反映了阿拉伯帝国及其周邻地区，以及杜环回国所经之锡兰国的情况。

在书中，杜环记下他去过的地方有中亚的碎叶国（今吉尔吉斯斯坦的托克马克一带）、拔汗那国（今吉尔吉斯斯坦的费尔甘纳地区）、康国（唐代昭武九姓国之一，今乌兹别克斯坦的撒马尔罕地区）、未禄国（首府木鹿，今土库曼斯坦的马雷地区）、波斯国（今伊朗、阿富汗及阿塞拜疆、土库曼斯坦的部分地区）、大食国（又名亚俱罗，今伊拉克及阿拉伯半岛一带）、苦国（今叙利亚、黎巴嫩、约旦、巴勒斯坦一带）、拂菻国（又名大秦，今埃及）、摩邻国（今突尼斯、利比亚一带）、师子国（原名锡兰，今斯里兰卡）。

杜环在大食国的 10 年，可分为 3 个阶段。第一阶段是他与其他中国人在未禄国居留期间，他们熟悉了西亚人的习俗，学习了包括阿拉伯语在内的西亚各族语言。中国官兵被收编到大食国的呼罗珊部队。第二阶段，是杜环随军调动而进入阿拉伯帝国的腹地伊拉克、叙利亚。当时黑衣大食国新立，前朝白衣大食的残余政治势力在北非的活动很活跃，在摩邻国（即大食在北非的行省，意为“西方的”）首府凯鲁旺（在今突尼斯）组织过多次暴乱，政权多次易手。为了一劳永逸地平息那里的动乱，大食王阿蒲恭弗决定将帝国政权的支柱——呼罗珊大军派往那里。当军队西进时，大食国王亲自将他们从美索不达米亚送到巴勒斯坦的耶路撒冷。或许

是因有骁勇善战的中国官兵的编入，呼罗珊大军战斗力极强，一举全歼了摩邻的叛军，动乱被平息。第三阶段，杜环离开阿拉伯军队，在阿拉伯访问，直到回国。

大约 760 年左右，杜环随军去北非时，曾经路过同为犹太教、基督教和伊斯兰教的圣地的耶路撒冷。也走过西奈沙漠。他讲到北非的情况时指出，那里多山少雨，气候干燥炎热，水草稀少，阿拉伯人的皮肤被烈日晒得黝黑，但性格开朗。他们的食品主要是椰枣，大米、面粉很少见到。他的描述实与今日北非的情况大体相同。比如，尼罗河以西至突尼斯的广大地区，除了因季雨而出现季节性河流，一般是没有常年性的河流的。那里的树木种类不多。沿海地区的村落周围生长的尽是椰枣树，有的地名就叫做椰枣海岸。杜环看到埃及人的宗教信仰主要是科卜特派基督教。可以说，杜环是第一位到达非洲的中国人。此外，他在埃及时，亲眼看到了埃及的古老文化。埃及本来就是一个具有悠久历史和灿烂文化的国家。公元前后又吸收了希腊、罗马和巴比伦地区的科学精华。埃及的亚历山大港是地中海的希腊科学文化的研究中心，著名的几何学家欧几里德、物理学家阿基米德、天文学家托勒密、医学家盖伦的成就均得益于此。杜环所去的埃及，时已归属大食国，由阿拉伯人治理。阿拉伯人尊重埃及土著的科普特教信仰，崇尚科学研究。因此，那里的科学文化水平仍很先进。杜环对埃及医

学（大秦医学）十分称赞。他讲，埃及医生善于医治眼疾和痢疾。有的病在尚未发作之前就被医生给诊断出来了。埃及的外科手术更是高明。杜环讲，那里的脑外科医生可以用器械作开颅术，从人的大脑里取出寄生虫。可以说，杜环是第一位将埃及的医学成就介绍给中国的人。

如今位于土库曼斯坦的马雷城，在当时是大食国东方行省——呼罗珊的首府，也是帝国东方的军事大本营。杜环在那居住了数年，故对它的观察，对那里的居民的了解是相当具体的。他看到，这个叫末禄国的城垒异常坚固。城门是铁的。城里有盐池，可供军民食用。末禄（木鹿）城虽然在 651 年就被阿拉伯人征服了，但是，杜环在一个世纪之后仍然看到城内还有两所佛教寺庙。末禄城郊方圆几百里之外乃是一片沙漠。城市虽然被流沙包围，但却林木繁茂，村寨连延，人烟稠密。这是由于城外有一条大河——阿姆河流过，人们挖沟渠，引河水灌溉末禄城周围的农田。因而，这里土质肥沃，农产品丰富，盛产红桃、李子、葡萄等水果，还盛产萝卜、蔓菁、长脚大葱、芹菜、黄瓜、茴香、葫芦、甜瓜。那里产的西瓜又甜又大，十几个人才能吃光一个。

杜环还看到，末禄人大部分属于波斯血统。他们编织的波斯锦和用羊羔皮制的皮衣，质地优良，工艺精巧，每件可值数百个银钱。末禄人喜爱两种体育竞技活动。一是打马球，一是荡秋千。他们每

年都要定期举办这两项体育活动的盛会，并将之定为打球节和秋千节。在唐代，这两种波斯人的活动在长安和巴格达均已流行。唐代有好几位皇帝都善击马球，长安城有专设的马球场。

与其他唐代中国人相比，杜环对古代阿拉伯社会生活最为熟悉。他看到的阿拉伯男子喜欢系镶银的衣带，佩带嵌银的腰刀。他们严格遵守着伊斯兰教的戒律，不饮酒作乐。阿拉伯女子身材修长，穿着鲜艳整洁，仪态端庄，容貌秀丽。她们不论身份贵贱，外出时一律要用纱罩住自己的脸。与唐代中国相比，阿拉伯人执法从宽，丧葬仪式从俭。

在当时的阿拉伯市场上，各种物产应有尽有，赶集的车辆来自四面八方，骆驼、马、驴和骡子充满于大街小巷。商货成千上万，但价格低廉、种类繁多。集市和店铺里出售大量的绫罗锦缎和珍宝玉贝。

每逢节日，臣民们要向国王和贵族们进献礼品。其中送的最多的，是各种玻璃器皿和铜瓶、铜壶、铜碗等。

阿拉伯人吃的水果有巴旦杏、椰枣、葡萄等。葡萄的品种优良，粒儿特别大，有的大如鸡蛋。阿拉伯地区植有大量的橄榄树，果实的形状如中国的大枣。橄榄可以榨油，还可药用。病人食用橄榄可除瘴气。最受欢迎的农产品是妇女美容用的素馨花油。

阿拉伯人惯用骆驼拉车，这种骆驼体型小而精

悍，一天走上百里路也不会疲劳。阿拉伯还有一种大驼鸟，四尺多高，牠的脚趾像骆驼蹄子。人骑到驼鸟背上，至少可以走出五六里路。

杜环又介绍了阿拉伯人的伊斯兰教的礼拜。他讲，阿拉伯人“一日五时礼天”，即指穆斯林于一日之内于清晨、中午、下午（晡时）、黄昏、夜半这五个时间作祈祷。阿拉伯人有一次可容下数万人同时做礼拜的大清真寺。每星期五的聚礼在大清真寺中进行，由大食王亲自领拜。届时，大食王向前来聚礼的信众们做宣教演讲。他演讲时劝导信众们要谨遵教法和戒律，不要作奸犯科，欺压良善。他鼓励信众积极杀敌，因此而牺牲的人，可直达天园。

杜环还介绍道，穆斯林的教法规定，信徒们不许食用猪、狗、驴、马的肉，不食自死的牲畜的肉和不新鲜的肉。从杜环的这些陈述可以看到，当时的大食国是一个政教合一的国家。大食王既是一国之君主，又是一国的最高的宗教领袖。一般而言，每星期五的聚礼日，大食王都要在首都的清真大寺为聚礼之信众领拜。因此，杜环是第一位将阿拉伯人的伊斯兰教的教义、教规及祈祷活动情形介绍到中国的人，他的《经行记》因此而成为珍贵的史料。

最可贵的是，杜环在兴建中的巴格达见到了一些中国手工艺人。他们之中有擅长纺织绫绢、络的织工，有金银匠，还有画工，其中有京兆人（长安人）樊淑、刘泚，有河东（今山西省）人乐躒、吕

礼。这表明，在黑衣大食立国之初，不少中国手艺人已在阿拉伯从事各种工作。《经行记》还提到那里有“绫绢机杼”。这一切表明，中国的丝绸纺织机器、中国的金银器的制作方法及绘画艺术在 8 世纪中叶已传到了阿拉伯地区。当时，大食国正倾其国力营建新都巴格达。此项工程巨大，从 754 年开始施工，直到 766 年，即杜环回国 4 年之后竣工。杜环见到的中国画工、金银匠，正是参加兴建巴格达城的中国技师。

从地理学、语言学的角度看，《经行记》还记下了重要地名，如耶路撒冷等。书中的“亚俱罗”、“阿俱罗”乃亚述（Athūr）之意，是指幼发拉底河与迪格里斯河之间的河洲，即美索不达米亚。过去，不少人误以为它是库法城。这个地名在汉文典籍中出现的时间要比现存的古阿拉伯文献的记载要早出两个世纪。（《经行记》的秧萨罗（耶路撒冷）及其他地名，也比阿拉伯人的记载早出现近一个世纪。此外，《经行记》讲的流经末禄城的大河——阿姆河，当时确实是流入里海的。后来因地震及气候的作用而改变了流向，遂如今日一样流入咸海。杜环真实地反映了历史情况，这对今日的中外科学家认识、了解古代西亚、北非的人文、地理，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

### 3. 阿拉伯人谈中国

阿拉伯帝国在政治上取代了波斯帝国在西亚和

中亚的作用。并在波斯故地建立了地方政权、向各地征收赋税。以呼罗珊省为例，在公元 828 年至 844 年间，其长官塔希尔已经将税收征收范围扩大到河外地，即阿姆河以北的中亚地区。回历 211 年至 212 年，塔希尔在呼罗珊的全部税收是 44846000 迪尔汗（银币），此外还有价值 600000 迪尔汗的马匹、羊只和战俘（奴隶），粗布 1187 匹，铁锹和铁皮 1300 件。其中有布哈拉、粟特（撒马尔罕一带）、费尔甘纳、石国（塔什干）、俱战提（列宁纳巴德）等地上交的税。在航海贸易方面，阿拉伯人也取代了波斯人的作用，控制了从红海、波斯湾到中国沿岸的海洋贸易。并在巴士拉城和西拉夫港向抵港货船收贸易税。此外，还专门派海军在商船经常出没的海域打击海盗，为大食国同东方各国进行航海贸易铺平了道路。甚至，黑衣大食第二代王阿蒲恭弗在确定新都城巴格达建在底格里斯河畔上，都有便于开展国际贸易的想法。他希望中国、印度的商船可溯流而上，直抵巴格达。在大食王的有力推动之下，中国与阿拉伯两地之间的远洋贸易日渐兴旺起来。阿拉伯人、犹太人、波斯人、印度人、景教徒、中国人的商船往来不断。阿拉伯商人和旅行家们也乘船来华，他们对中国的认识也逐渐深入。

首先是对中国地理的认识。这种认识来自两个方面，一方面是来自印度、波斯、希腊等国的文献资料，另一方面是来自阿拉伯人的见闻。因此，阿

拉伯地理志中多少加进了波斯等其他民族的地理知识。相当于唐代的阿拉伯文献，将中国的首都长安叫做“胡姆丹”（或“洪木丹”）。这个词原是东伊朗语词，现今仍保留在波斯语和维吾尔语中。其含义与陶瓷窖有关。维吾尔族又将中国古长城的烽燧称做“胡木丹”。因此，它成了汉唐时期古代中国的象征。9世纪的阿拉伯商人对中国的地理了解得不够，因此，也将流经长安的黄河也称做“胡木丹”大河。他们甚至以为黄河同珠江是相通的，也就是说，珠江是从长安流向广州的。“长安”这一称谓，竟然从没出现在任何记述中国情况的古阿拉伯书中。可见，当时的阿拉伯地理学家延用了不少古波斯人对中国地理的称谓。

8~9世纪的阿拉伯人已知道中国是一个幅员非常广阔的国家，北方有突厥国，南面有印度。中国有300座大城市。其中的50个城市是由皇帝委派的王爷来管辖。阿拉伯除了知道长安城外，还知道广州、泉州、江都（扬州）等地名。据伊本·胡尔达兹比（912年卒）所著《道里邦国志》记载，阿拉伯人将龙编（今越南河内市一带）当做中国的第一个港口。龙编的商货同广州、扬州一样，是中国丝绸和中国陶瓷。阿拉伯人还知道，与江都隔海遥遥相对的是新罗国（今朝鲜半岛）。新罗生产黄金。一些穆斯林由于那里山川锦绣而定居下来。

阿拉伯人的商船几乎遍游了南洋群岛所在的海域。唐代中国人称中国南海为“涨海”。阿拉伯人

也称之为涨海。中国将今天的菲律宾吕宋群岛称做“麻逸”，阿拉伯人也称之为麻逸（Māyit）。他们在唐代已知道婆罗洲、爪哇、香料群岛（今印尼的马鲁古群岛）、占婆（今越南南方）、倭国（今日本）。他们对中国及其他西太平洋区域的认识与他们同中国进行海洋贸易是分不开的。

据阿拉伯文献记载，在回历 266 年（877~878 年），中国最大的港口广州居住着 12 万阿拉伯、波斯、犹太商人和景教商人。阿拉伯商人非常喜爱中国商品。他们在中国看到了半透明的超细瓷器，薄似玻璃。“尽管是陶碗，但隔着碗可以看见碗里的水。”他们还看到了一种专供贵人穿用而不在市面上销售的超薄丝绸。阿拉伯人在广州看到一位专为中国皇帝采办阿拉伯商品的太监。太监的脖子上长有一颗黑痣。他虽然穿了五层衣衫也没有遮住这颗痣。原因在于，他穿的丝绸薄如蚕翼，质地透明。这类最好的丝绸，是未经漂白过的生丝。总督穿的丝绸比这种更加精美，更为名贵。阿拉伯人为中国有如此出色的陶瓷与丝绸而赞美不已。

阿拉伯人认为中国物产主要有黄金、白银、珍珠、锦缎、丝绸、马鞍子、陶瓷。而中国求购的外国商品则是产于南洋的樟脑和肉豆蔻，产于阿拉伯的龙涎香、象牙、乳香，产于孟加拉湾的犀牛角。他们发现，中国的货币只有铜币。阿拉伯的金币、银币不得在中国市场上使用。在广州的阿拉伯人观察了中国政府的税收。其《中国印度见闻录》介